

证券代码：839458

证券简称：兴中能源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7日上午10-12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58	兴中能源	2023年8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5号裕中大厦4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调整与华润燃气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燃气市场行情的变化以及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我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简称华润燃气）销售天然气、燃料油等化工产品，预计发生的交易金额上限调整至18,000万元。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30

(三) 登记地点：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号裕中大厦 4 楼第一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龙雅娜

地 址：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5 号裕中大厦 4 楼

邮 编：528403

电 话：0760-88316205

传 真：0760-88312902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记录》。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